

证券代码：600671 证券简称：ST 目药 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11

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%以上股东违规减持公司股票及致歉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收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永新华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新华瑞”）因工作人员误操作造成违规减持的情况说明及致歉函。现将有关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本次减持前持股情况

本次永新华瑞误操作减持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2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0.53%，上述股份全部来源于司法拍卖取得。

2023 年 3 月 26 日，永新华瑞与青岛共享应急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青岛共享”）续签一致行动人协议后，双方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29,000,02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3.81%，永新华瑞及一致行动人为公司第一大股东。

二、本次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减持的具体情况

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收到股东永新华瑞的减持情况说明中称，因其公司工作人员操作失误，导致在未披露减持股份计划的情况下，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34,1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9%。

2、本次减持后的持股情况

截止 2023 年 3 月 29 日收盘时，永新华瑞当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24,765,9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0.34%，永新华瑞及一致行动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28,765,92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3.62%，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。不会导致公司控股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影响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

实施细则》第十三条规定：“大股东、董监高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，应当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本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，并予以公告。前款规定的减持计划的内容，应当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、来源、减持时间区间、方式、价格区间、减持原因等信息，且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6 个月”。

三、本次减持公司股票的致歉与处理情况

1、永新华瑞向公司说明，其本次误操作行为并非主观故意，并就违规减持事宜进行深刻的自查和反省，积极采取补救措施。并就本次违规减持行为给公司和投资者带来的不良影响深表歉意。

2、永新华瑞后续将加强相关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并承诺未来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要求，加强对证券账户的管理，谨慎操作，切实严格遵守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加强与公司的沟通，杜绝此类事情再次发生。

3、公司董事会获悉此次事件后高度重视，及时核实了相关操作情况。公司将以此为戒，加强组织对相关股东认真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，审慎操作。

特此公告

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 3 月 31 日